

证券代码：300219

证券简称：鸿利智汇

公告编号：2017-110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鸿利智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

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交易相关协议、方案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组织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相关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交易及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目前已经完成的事项

（一）2017年6月7日，本次交易标的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易网络”）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经完成。本次变更后，公司成为速易网络的控股股东，速易网络成为公司100%控股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

（二）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各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等交易文件的约定，已完成向李牡丹、杨云

峰2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如期支付现金对价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三）2017年8月2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速易网络100%股权事项，向李牡丹、杨云峰合计了发行42,620,362股股份，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2017年9月11日，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工商登记手续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二、后续工作事项

（一）公司尚需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期限内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二）公司尚需就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新增股份办理登记并向深圳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的上市手续；

（三）公司尚需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以及《公司章程》修订等相关事宜。

三、其他说明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30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直至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5日